

厦门市海沧区财政局

厦海财函〔2021〕21号

厦门市海沧区财政局关于区政协八届五次会议 第D11号提案办理情况答复的函

尊敬的王鹭鹰、张振华、汤汉华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通过解决关键问题助推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总体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情况答复工作，为切实助推小微企业健康发展，我局积极协调区税务局、区工商联等部门帮助解决小微企业发展过程中所遇到的关键问题。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健全政银企对接长效机制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厦府办〔2015〕97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等文件精神，我区致力于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免涉企收费、加强融资交流平台建设等工作落实，着力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助推小微企业健康发展。

二、工作措施

我区高度重视小微企业健康发展及金融服务工作。具体措施

如下:

(一) 贯彻落实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近年来,国家税务总局非常重视小微企业发展,连续出台一系列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体工商户个人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印花税、社会保险费、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在内的相关政策,基本实现了全行业覆盖,极大地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减轻小微企业税收负担。

我区高度重视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落实工作,不断健全发展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机制,确保小微企业减免税取得成效。我区将进一步广泛宣传,营造落实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良好舆论环境;依托信息化手段,为小微企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提供便利,及时调研收集辖区小微企业诉求,积极向上级机关建言献策,持续扶持辖区小微企业发展。

(二) 严格执行采购规定,减免涉企收费

我区严格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同时,按照《厦门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减轻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成本负担的通知(厦财采〔2021〕5号)》的规定,采购人应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资信、市场供需等情况对中小企业免收或减半收取履约保证金。对规格标准统一、现货货源充足且价格变化幅度较小的货物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免收中小企业供应商履约保证金。

(三) 化解企业融资难问题

1. 积极搭建融资交流平台，促进政银企对接常态化

根据需要不定期举办政银企座谈会、金融政策宣讲会等，加强政府、银行、企业沟通与交流，实现共赢。

2019年10月，我局联合辖区内金融机构在厦门中心举办了中小微企业金融政策宣讲会，促进民营中小企业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加强区政府、银行业金融机构与企业之间的交流与沟通。2020年7月我局与市金融监督管理局、市银保监局、市证监局、市科技局联合举办生物医药企业专场培训暨政银企对接会，助推化解中小微企业的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这些措施助推化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促进资本市场与实体经济有效对接。

2. 完善融资担保体系

鼓励海沧融资担保公司结合区里产业政策导向，发挥政策性融资担保功能，为我区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性担保及保函等相关金融服务。努力破解我区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助力小微企业健康发展。

2021年1-6月，海沧担保公司为辖区内34家中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性担保及保函等相关金融服务，办理担保业务14笔，在保余额25170万元，切实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问题。

3. 助力企业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

我区积极培育辖区内优质企业登录资本市场，目前我区已进入上市辅导备案期的企业共有4家，同时我区在推动三大支柱产业集成电路企业、生物医药企业、新材料企业入选上市后备企业

工作中成效显著。目前我区上市后备企业库共有 40 家企业。

截至目前，我区共有上市企业 16 家，其中境内上市企业 14 家，境外上市企业 2 家。截至 2020 年底，我区境内上市企业市值合计 2387 亿元，在全市各区中排名第一，占同期全市境内上市企业总市值的 37.7%。据统计，我区企业通过上市共计直接融资超过 70 亿元。

我区还通过制定政策扶持，并及时做好扶持资金兑现工作，缓解企业在改制上市过程中的资金紧缺问题，2020 年共计为 7 家企业兑现上市扶持奖励 1060 万元，2021 年至今为 2 家新增辅导备案企业兑现上市扶持奖励 340 万元。切实扩宽融资渠道，进一步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4. 参与设立增信基金，推荐企业入驻“信易贷”平台

我区出资 4000 万元参与设立厦门市中小微企业融资增信基金，前两期出资款 2400 万元已拨付到位。截至目前，我区推荐的增信基金白名单客户为 80 户，申请增信额度 71650 万元，企业获得融资 45914.09 万元。另外，目前我区已有 7050 家企业入驻“全国信易贷平台”，入驻企业通过平台发布资金需求累计 838660.66 万元，通过平台获得贷款 712858.36 万元，较好地解决企业的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四）多措并举，助力企业转型升级

1. 创新搭建“3+1”综合服务平台。“3”是指：搭建政务服务平台，帮助联系对接政府各职能部门，了解、宣传、解读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搭建社会服务平台，积极联系水务、电力、通讯、广电等，为企业所需的社会公共服务搭建对接平台；搭建

市场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法金融、法律、会计、人才等服务，组织20多家银行召开普惠金融服务座谈会，探讨普惠金融产品服务小视频平台和企业宣传等事宜。“1”是指：参与创建营商环境监督联系点，以靶向监督助推优化营商环境。

2. 积极走访调研民营企业，主动为企业排忧解难。组织干部职工深入走访调研企业，实地了解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为小微企业转型升级提供针对性的帮助。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1. 我区将进一步加强政银企业合作力度，根据企业所提问题提供有效解决方法，助力小微企业做大做强。

2. 落实好中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降低企业经营成本，让企业获得更多的实惠。

3. 区直各部门加强相互配合，及时收集、建立区内企业综合需求，创新和完善综合服务机制，多渠道、多方式实现政府与企业间的沟通、交流，提高对接效率，助力辖区内企业转型升级。

感谢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敬请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领导署名：



联系人：邱少宏

联系电话：18650039134

厦门市海沧区财政局

2021年7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区政协提案办，区政府办。